

2021 年电子科技大学资源与环境学院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安排通知

根据《2021 年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管理实施细则》和《2021 年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安排通知》有关规定要求, 经本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并报研究生院审核, 2021 年本学院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安排如下:

一、接收调剂报考条件

1. 接收调剂专业相关信息

专业		第一单元	第二单元	第三单元	第四单元	总分	拟接收调剂人数(含联合培养项目 15 人)	入围调剂复试人数
085400	电子信息(全日制)	45	50	80	80	315	14	28
085400	电子信息(非全日制)	45	45	68	68	280	15	25

2. 实际录取人数可根据生源情况适当调整。
3. 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应在工学门类(专业/类别)。
4. 初试成绩符合我院对应专业调剂复试分数线。
5. 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我校对应专业(门类/类别)学校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6. 所有申请调剂考生按初试成绩总分从高到低排序, 择优入围。
7. 初试分数满足我院复试分数线; 初试科目满足如下条件:

第一单元	第二单元	第三单元	第四单元 (电子科技大学自命题科目)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01 英语一	301 数学一	812 地理信息系统基础或 858 信号与系统或 839 自动控制原理或 861 信号系统与测量基础

8. 调剂考生在我校同一时间只能参加一次调剂复试。如考生在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同时接受了我校多条调剂复试通知,原则上安排在考生首先同意复试的调剂志愿。

二、调剂时间安排

时间	平台	事项	具体要求
4月7日 22:00-4月8日 10:00 截止	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	调剂信息填报	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 https://yz.chsi.com.cn/
4月8日 10:00-12:00	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	择优筛选给符合调剂报考条件的考生 发放复试通知	按初试成绩总分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入围。4月8日 15:00 前未接受复试通知的考生视为放弃。
4月8日	校研招网	1. 复试信息确认 2. 打印复试通知单	见《2021年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通知》。考生登录“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 (http://zsgl.uestc.edu.cn/ksxt/login.aspx) 进行复试信息确认,缴费、打印复试通知单等操作。(已经参加过我校复试缴过费的考生无需再

			次缴费)
	飞书平台	复试资格审查材料上传	见《2021年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安排通知》中“六、资格审核”要求，补充材料：个人简历、大学学习成绩单、毕业论文(设计)(摘要)、研究成果、专家推荐信等作为复试补充材料。提交补充材料，务必将相关材料合并为一个PDF文档，在材料正面右下角签字确认后上传。
4月8日	飞书平台	学院进行线上资格审查	请务必保持手机畅通
4月8日	见学院网站通知	公布复试名单	https://www.sre.uestc.edu.cn/
4月9日	飞书平台	模拟演练	考生熟悉飞书软件操作，测试网络
4月10日	飞书平台	调剂复试	见《2021年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须知》 https://yz.uestc.edu.cn/system/_content/download.jsp?urltype=news.DownloadAttachUrl&owner=1645354162&wbfileid=4646215
4月11日-4月12日 17:00截止	校研招网	复试成绩及拟录取结果查询	https://www.sre.uestc.edu.cn/
4月13日	见学院网站通知	计划公布拟录取名单	https://www.sre.uestc.edu.cn/

说明：1、所有调剂考生均需参加我院复试。2、如报考 085400 电子信息全日制专业同时同意调剂 085400 电子信息非全专业的考生，需在国家系统中分别填报志愿。

三、关于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产教融合改革部署、教育部关于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的要求，主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发展需求，积极对接集成电路、人工智能和网络安全等国家急需领域重点产业发展需求，围绕科教结合产教融合推进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发挥学校电子信息学科优势，实施政府、高校、企业参与的协同育人新模式和新机制，我院部分招生计划设置为科教结合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招生计划，相关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招生专业	拟招生人数
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项目	电子信息（全日制）	2
xxx 研究所(北京)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项目	电子信息（全日制）	1
长三角研究院（湖州）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项目	电子信息（全日制）	2
长三角研究院（湖州）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项目	电子信息（非全日制）	10

说明：考生“复试信息确认”的时候须在系统中填报本人的普通计划（非联合培养项目）及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意向顺序。我院将按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结合考生填报的项目意向和招生计划等要素确定拟录取考生的录取项目（普通计划或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

有关项目详细信息可以查看《2021 年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报考指南》。

三、其他

1. 复试准备、体检、拟录取等情况详见学院复试通知：

<https://www.sre.uestc.edu.cn/info/1063/7085.htm>

2.考生调剂录取后需通过“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最终确认录取到我校。

3.我院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培养模式与支持政策详见<http://www.sre.uestc.edu.cn/>; 长三角研究院(湖州)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介绍: <https://sose.uestc.edu.cn/info/1075/9001.htm>。

4.其他未尽事项按照学校要求进行。

资源与环境学院

2021年4月7日